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 关于举办电子商务行业面向 2017 届 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活动的 通知》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现将《教育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电子商务行业面向 2017 届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活动的通知》(教学厅函〔2017〕22 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并积极主动做好本次活动的宣传与组织工作，全力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17 年 4 月 26 日



教 育 部 办 公 厅

商 务 部 办 公 厅

教学厅函[2017]22 号

教育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电子商务行业面向 2017 届高校毕业生
网上招聘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商务主管部门，有关省、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教育部直属各高等学校，有关用人单位：

为全面贯彻《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号）精神，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进一步拓宽高校毕业生就业渠道，同时满足电子商务行业人才需求，教育部、商务部定于2017年5月5日至6月5日举办“电子商务行业面向2017届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教育部、商务部

(二) 承办单位：教育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以下简称教育部就业指导中心）

二、活动形式

教育部全国大学生就业公共服务立体化平台（新职业网 www.ncss.cn）将开设本次活动专题页面，免费发布电子商务行业用人单位招聘信息与高校毕业生求职应聘信息，供用人单位、高校毕业生浏览查询和在线联系。

三、活动要求

(一) 各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应及时转发本通知至本行政区域内高校；做好本次活动宣传工作，在网站首页显著位置悬挂活动统一宣传图片（在新职业网该招聘会活动专栏下载），招聘会举办期间，图片链接至新职业网招聘会主会场。

(二) 各高等学校应做好本次活动宣传与组织工作，利用校园网、校园宣传栏等扩大招聘活动影响。招聘会期间积极组织学生上网投递简历。

(三) 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及时将本通知精神传达至辖区内相关电子商务企业，企业用人单位根据岗位空缺和需求情况，尽快做好需求信息收集整理工作，按统一数据格式（电子表格在新职业网该招聘活动专栏下载）和要求，将招聘信息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17年4月21日前报送教育部就业指导中心，报送格式及要求详见附件。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

联系人：简成章

电 话：010-66097835

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

联系人：李燕

电 话：010-65197848

教育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联系人：刘文利

电 话：010-66092079

全国大学生就业公共服务立体化平台

联系人：王玉珏 洪振宇

电 话：010-66092084 010-66096887 转 602

传 真：010-66097332

邮 箱：myjobedit@moe.edu.cn

附件：用人单位招聘信息登记表（表式）

教育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

2017年4月5日

附件

用人单位招聘信息登记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性质		电子邮件		
单位地址		工作地点		
单位简介 (限 1000 字)				
需求信息				
职位名称	人数	职位描述	职位要求	招聘有效期
其他要求和说明				

注：请将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上述表格填写完成电子版发送至 myjobedit@moe.edu.cn。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就业指导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2017年4月14日印发
